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2015年 7 月 7 日 星期二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B4

信诚中证TMT产业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TMT中证A份额、TMT中证B份额 停牌公告

因投资中证TMT产业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2015年7月6日为基准日对在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信诚中证TMT产业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金份额(以下简称“信诚TMT”、交易代码:165522)、信诚中证TMT产业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以下简称“TMT中证B”、交易代码:150173)和信诚中证TMT产业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以下简称“TMT中证B”、交易代码:150174)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定,TMT中证A、TMT中证B将于2015年7月7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5年7月8日10:30恢复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5年7月8日TMT中证A、TMT中证B期间行情显示:前收收盘价为2015年7月7日的TMT中证A、TMT中证B前收净值(四舍五入至0.0001元),2015年7月8日当日TMT中证A、TMT中证B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参考方法》”),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8年9月起,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提供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对所管理的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的成本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7月6日起,本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富春通信(证券代码:300299)”、“首航节能(证券代码:002665)”、“刚泰控股(证券代码:600687)”、“泰尔重工(证券代码:002347)”、“易华录(证券代码:300212)”和“中信国安(证券代码:000839)”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上述股票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本公司旗下基金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法规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c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咨询有关信息。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管及基金经理投资旗下基金相关事宜的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的信心,拟于近期申购认购公司旗下偏股型基金,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将出资3000万元固有资金申购认购旗下偏股型基金,并承诺上述基金至少持有1年以上。
二、公司每位高级管理人员将出资50万元申购认购偏股型基金,并承诺至少持有1年以上。
三、公司基金经理投资旗下基金,承诺至少持有1年以上。
四、具体名单如下: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15年7月3日、2015年7月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开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3、公司上述股票的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本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所有应披露或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可能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信息。
四、本公司认为可能的风险提示
(一)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14年12月31日,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合并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但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5)110ZA2807号《审阅报告》。
2015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909.51万元,同比增长5.18%;净利润为1,203.89万元,同比下降11.59%。
公司2014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为2,410.04万元,净利润为2,539.41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2,338.95万元。根据目前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公司预计2015年上半年与2014上半年相比,营业收入增长0%至15%,净利润同比增长0%至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变动幅度为0%至8%。具体数据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
(二)公司董事会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等相关文件因素:
1、人才短缺与流失的风险

2015年7月7日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B;交易代码:15052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大幅下跌,2015年7月3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6.010元,相当于当日0.4043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50.88%,截至2015年7月6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5.561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盲目追高买入,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基金(场内简称:场内代码:161122)净值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A;场内代码:150527)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与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市场风险,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2015年7月6日收盘,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别提醒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B;交易代码:15052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大幅下跌,2015年7月3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6.010元,相当于当日0.4043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50.88%,截至2015年7月6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5.561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盲目追高买入,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基金(场内简称:场内代码:161122)净值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A;场内代码:150527)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与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市场风险,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2015年7月6日收盘,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别提醒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由1元下降至0.995元时,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基金(场内简称:生物B;场内代码:161122)、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A;场内代码:150527)、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B;场内代码:150528)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二级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5年7月6日收盘,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净值,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基金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别提醒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与杆水平。
三、由于折算调整净值日,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折算净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净值(2500元)有一定差异。
四、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持有人原有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风险收益特征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高风险收益特征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与低风险收益特征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情况,因此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持有人长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作如下重要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取整数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少量数量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不足1份被强制赎回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如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暂停办理场内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托管业务,同时暂停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上市交易,配对转换,以及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托管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注意。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0 8808(免长话费)。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管及基金经理投资旗下基金相关事宜的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的信心,拟于近期申购认购公司旗下偏股型基金,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将出资5000万元申购旗下主动偏股型基金,并承诺至少持有1年以上。
二、公司每位高级管理人员在原任持有旗下基金的基础上,将继续出资申购旗下偏股型基金,并承诺至少持有1年以上。
三、公司主动偏股型基金的基金经理在已持有自己管理的基金的基础上,将继续出资申购自己管理的主动偏股型基金,并承诺至少持有1年以上。
四、自6月30日起,公司已按照旗下主动偏股型股票基金的日常申购业务,包括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基金、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科技股票型基金、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为投资者提供更多选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6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北京时间2015年7月6日收到来自阿拉伯的叙利亚巴(埃塞俄比亚)警察局发出的书面中标通知书,公司成功中标阿拉伯的叙利亚巴(埃塞俄比亚)警察局(Addis Ababa Police Commission)应急指挥调度系统项目,项目金额为7,227,378.26美元(折合人民币约44,809,745.21元)。该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为:为阿拉伯的叙利亚巴警察局提供埃塞俄比亚的阿拉伯的叙利亚巴市的专业无线通信网络和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并提供相应的终端产品。根据中标通知书显示,该项目正式合同签订日期不晚于2015年7月10日。

该项目是公司开拓海外市场以来在非非洲地区中标金额较大的项目之一,该项目的中标对公司未来的销售收入和营业利润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阿拉伯的叙利亚巴作为埃塞俄比亚首都,是当地的政治、经济、文化中的核心,该项目的中标将有利于公司在埃塞俄比亚全国市场进行开拓和深耕,并有助于加快公司在非非洲区域市场的拓展。

目前该项目尚未正式签署合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及合同签署情况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6日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北京时间2015年7月6日收到来自阿拉伯的叙利亚巴(埃塞俄比亚)警察局发出的书面中标通知书,公司成功中标阿拉伯的叙利亚巴(埃塞俄比亚)警察局(Addis Ababa Police Commission)应急指挥调度系统项目,项目金额为7,227,378.26美元(折合人民币约44,809,745.21元)。该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为:为阿拉伯的叙利亚巴警察局提供埃塞俄比亚的阿拉伯的叙利亚巴市的专业无线通信网络和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并提供相应的终端产品。根据中标通知书显示,该项目正式合同签订日期不晚于2015年7月10日。

该项目是公司开拓海外市场以来在非非洲地区中标金额较大的项目之一,该项目的中标对公司未来的销售收入和营业利润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阿拉伯的叙利亚巴作为埃塞俄比亚首都,是当地的政治、经济、文化中的核心,该项目的中标将有利于公司在埃塞俄比亚全国市场进行开拓和深耕,并有助于加快公司在非非洲区域市场的拓展。

目前该项目尚未正式签署合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及合同签署情况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6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临时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收购资产等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深圳证券交易场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